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.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.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召开日期和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8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：30；

网络投票时间：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8 日 9:15—9:25,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；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8 日上午 9:15，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8 日下午 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251 号本公司 18 楼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；

4、召集人：本公司董事会；

5、主持人：本公司董事长王章军先生；

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共 228 人，代表股份 622,162,88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 60.2985%。其中：

（1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2 人，代表股份 607,958,97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 58.9219%。

（2）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（代理人）226 人，代表股份 14,203,91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 1.3766%。

（3）参与表决的中小股东（代理人）226 人，代表股份 14,203,91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 1.3766%。

2、其他人员出（列）席情况：公司部分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律师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以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普通股合计	619,777,673	99.6166%	2,049,208	0.3294%	335,602	0.0539%
中小股东	11,819,100	83.2102%	2,049,208	14.4271%	335,602	2.3627%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、审议《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普通股合计	619,777,673	99.6166%	2,067,608	0.3323%	317,602	0.0510%
中小股东	11,818,700	83.2074%	2,067,608	14.5566%	317,602	2.2360%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3、审议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》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普通股合计	619,769,673	99.6153%	2,057,208	0.3307%	336,002	0.0540%
中小股东	11,810,700	83.1510%	2,057,208	14.4834%	336,002	2.3656%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4、审议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普通股合计	613,602,513	98.6241%	8,310,768	1.3358%	249,602	0.0401%
中小股东	5,643,540	39.7323%	8,310,768	58.5104%	249,602	1.7573%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5、审议《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方案》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普通股合计	619,455,673	99.5649%	2,437,208	0.3917%	270,002	0.0434%
中小股东	11,496,700	80.9404%	2,437,208	17.1587%	270,002	1.9009%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6、审议《关于 2026 年度向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债务融资工具额度的议案》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普通股合计	618,820,473	99.4628%	2,050,208	0.3295%	1,292,202	0.2077%
中小股东	10,861,500	76.4684%	2,050,208	14.4341%	1,292,202	9.0975%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7、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》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普通股合计	618,352,313	99.3875%	2,613,268	0.4200%	1,197,302	0.1924%
中小股东	10,393,340	73.1724%	2,613,268	18.3982%	1,197,302	8.4294%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会上做了 2025 年度述职报告，对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、发表意见及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履职情况进行了报告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：许丽华、黄菊
- 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签字盖章的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 - 2、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- 特此公告。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9 日